

## 第五章 民国第一案

离开庭还有三个小时，容定正在高易公馆律师事务所里抓紧时间阅读报刊上有关开审前清山阳县令姚荣泽的最新报导。

这个案子的开审，在层埃落定前，伴随着中华民国临时政府的诞生和南北和谈顺利结束，经历了三次大波折。第一次大波折是在沪军都督陈其美用炮舰武力威吓南通民政长张察缴出姚荣泽时，江苏都督程德全出面调停，将嫌疑犯姚荣泽先押往苏州，然后得到沪军都督府保证不会私下处决姚荣泽后，将姚押来上海。第二次大波折是在沪军都督陈其美成立由军法司长蔡寅为庭长、留日律师金泯澜和留英律师容定为副庭长的专案法庭，引发和中华民国临时政府司法总长伍廷芳争夺司法任免权的渲然大波，最后由临时大总统孙文博士裁定，秉承司法独立的原则，审判该案的法庭必须由司法部组建，才使伍廷芳名正言顺地建立了由林肯律师学院校友陈贻范为正审官、容定和蔡寅为呈审官的特别法庭。第三次波折是伍廷芳提出特别法庭由审官、代表原被告的律师、陪审团三方面组成时，陈其美要求由他指定陪审团人选，最后达成妥协，由上海总商会和沪军都督府各荐十位候选人，通过抽签，从中选出十位陪审员和两名候补陪审员，方才使得这场审案得以在今天，1912年3月23日，正式开庭。

其实，还有第四个大波折，非但没有安定下来，而是越临近开庭之际，越加显得波涛滚滚，那就是唯恐世界太安静的报界。

从一大早来到办公室算起来，这已是容定阅读的第四份报纸了。每份报上都有姚荣泽案的报导，内容大同小异，评语却五花八门。

倾向于司法部的报纸，在头版的一个小角落里，简单地报导了开庭的时间（下午2

点)、地点(上海市政厅)、法庭组成人员,好像这是一件发生在英美国家里的寻常案子,没什么了不起。

擅长花边新闻的小报在惊世骇俗的标题之下,绘声绘色地描述犯罪现场,附上编辑通过丰富想像构制出来的插图,刺激读者的感官。

站在“南社”等革命团体立场上的报纸,抓住案发4个多月后才开庭这件事大作文章。报导中多次提到伍廷芳和司法部,把伍廷芳描绘成无用的人,把司法部描绘成毫无效率的机构。然后,又把江苏都督程德全、江北都督蒋雁行、南通民政总长张察等这些前清旧吏统统批评一通。总而言之,该案拖了那么久才开庭,完全是司法部造成。根据这样的记录,对审案的结果,能抱多大信心呢?

革命激进派柳亚子在报上发表的文章,连刚接案子的容定一起骂及。柳的文章是这样写的:“闻司法总长将会同沪军都督执法科裁判于市政厅。意者,烈士之仇将自此得复,而姚贼授首之期不远乎!顾以余所闻,唐绍仪、杨士琦之徒方且受姚贼运动,甘以护法自居。伍氏忠厚长者,难保不为宵人余算。且闻伍氏委任容定为裁判。而两造律师复有由容定全权延聘之说,不知律师由裁判方延聘出自何种法律?容氏之心,为公为私,良非外人所能猜测。”

看到这里,容定露出苦笑。为这件案子的控辩双方延请律师,是因为案子里的控方,也就是已死的周实、阮式两位的家属,以及辩方姚荣泽等,来自苏北,对如何寻找精通现代法律的律师两眼一抹黑,而容定是本庭里唯一在1月8日被中华民国司法部提法司任命的全国32名公家律师之一,所以得到司法部和法庭同僚的同意,尽义务,给控辩双方请了律师。

容定掏出怀表,看到距离开庭的时间不远,便放下报纸,走到办公室的铁质文件柜前,开锁打开标明“最高机要”的抽屉,取出放在那里的有关姚荣泽案的文件,再次查对文件上的号码,确定没有什么遗漏后,准备放入牛皮公文包。这时,一阵沉稳的脚步从

身后传来，容定回转身子，看到自己的上司、事务所的合伙人之一麦克尼尔走进自己的办公室。

苏格兰律师乔治高易50年前创办的这间老牌律师事务所，现在共有33名律师，其中有4位合伙人：琼司、道达、韩森、麦克尼尔。容定是律师事务所里唯一的华人律师。虽然根据律师事务所创世人乔治高易定下的规矩，像容定这样的年轻律师，至少还需要7年磨练，才能成为合伙人，但是，合伙人们对容定加入律师事务所后的表现，一致看好，认定容定成为新的合伙人是迟早的事情。

高易律师事务所的最大业务来自房地产交易。根据三次《土地章程》，租界里的土地都是从原来华人业主那里“永租”来的，而这个“永租”权明文规定只适用于非中国公民，所以，中国公民要“永租”的话，高易律师事务所可以出面代替中国公民办理“永租”，然后将到手的土地权益，除名义上的“永租”权外，统统转让给中国公民。随着商务日益繁荣，高易律师事务所的业务范围扩大到更多领域，如替仪和洋行出身在日本的大股东库济（Koch）兄弟办理进出口报关、代表华人印刷巨子方瑞的商埠印书馆打版权官司、受官僚巨富成宣怀妻舅的委托替成宣怀的妻子庄夫人处理财务，所有这些报酬丰厚的业务，只要有华人捲入，容定都能帮上一把。甚至可以说，有些富有华人，正是冲着律师事务所所有容定这号华人律师，才主动找上门来。

能吸引任何其他律师事务所都垂涎欲滴的一批客户上门，这就是容定在高易律师事务所得以立足、大展鸿图的保证。

合伙人麦克尼尔，一个穿着昂贵西装、头发全秃的中年人，是来给容定打气鼓劲的。尽管容定去当特别法庭的呈审官不会替律师事务所赚来一毛钱的收益，但是却会带来不可估量的声誉。

“亚力山大，紧张吗？”

“比去年在紫禁城受恭亲王溥伟接见时紧张。”

“不奇怪，我在你这把年纪的时候，遇到这样阵仗，一定更紧张。”

“谢谢你的鼓励。”

“我和其他合伙人商议过了，你可以把手里其他案子都搁下，腾出所有时间优先处理临时政府委托你的这个特别法庭上的事情，也就是你们中国人说的民国第一案。”

“请替我谢谢他们的支持。”容定一边道谢一边猜想最近临时政府外交部又聘请自己担任捕获裁判所副所长，专门处理在上海查获外商走私军火引起的涉外法律纠纷。这份工作也会得到律师事务所全力支持吗？

“今天是你事业中最荣幸的一天，预祝顺利。带上你的公文包，我送你上车。”麦克尼尔同容定握手。

麦克尼尔和容定走出宽阔的门廊时，在古色古香的壁式烛台灯光里，麦克尼尔注意到容定仍穿着没有用足够鞋油擦亮的半旧皮鞋，心想，这个亚力山大真是吝啬，在今天这种场合，怎么不买一双新皮鞋？律师事务所没有少付你薪资呀！

半小时后，容定的单驾马车来到上海市政厅前的广场。这里聚集着大堆看热闹的人和记者。记者们就像篮球运动员开场时听见裁判员开场的哨子声一样，看到容定迈出马车，一拥而上，叽哩哇啦地发问。早有准备的容定用拘谨的笑容回应记者，一声不吭地来到市政厅外汉白玉的台阶前，向几名威武的法警出示证件，然后由其中一名法警带领，消失在市政厅的一扇边门后面。

就在容定进入市政厅的时候，临时改作审判室的市政厅一楼大厅里，早被上千名旁听者挤满。大厅呈四方形，一边是洗擦干净如同透明一般的连排玻璃窗，一边是一座三级阶梯的平台。平台中央放着铺绿呢桌布的长桌，桌布底端露出粗壮的狮爪形桌脚，桌后放着三把雕花靠背扶手椅，除了铅笔鹅毛笔毛笔墨水瓶砚台白纸外，长桌上还有一把铜质手铃和一把精致的小木槌。长桌的左右两边各有一张尺寸小得多、但同样长着狮爪形桌脚的考究小桌子，左边是法庭书记员的座位，右边是起诉官的座位。长桌后面的墙上挂着五色

共和旗。此刻平台上的座位都空着。

从平台上往下看，共用三道光滑的木栏杆。最靠近平台的那道木栏杆，里面是被告席，被告席的左边墙前是陪审团席，右边墙前是控辩方律师席。被告席后面是第二道木栏杆，里面是证人席，证人席后面是第三道木栏杆，更后面是旁听席。被告席、证人席、陪审团席现在都空着。旁听席却已座无虚席，在那里就座的有租界内外各类报刊杂志的中外记者、拥有千人会员的革命团体“南社”的大部分会员（激进派柳亚子坐在旁听席的第三排）、各国驻沪领事馆的代表、受命案牵累人员的家属、以及有闲暇爱看热闹的市民们。

控方(原告方)的律师席上坐着容定为控方延聘的三位律师：金泯澜、许继祥和狄梁青。第四位律师林行规从英国回来后，正在山阳县搜证，目前尚未回来。

辩方(被告方)的律师席上坐着容定为辩方延聘的一位律师：巢堃。为什么辩方只有一位律师呢？因为律师界都认为在这件案子里辩方的胜算太小。

开庭前15分钟，控辩方的4位律师入席。他们都穿着黑色法袍，用丝线织得非常密实的黑领口，同里面的白衬衫衣领形成强烈对照。坐下后，他们把公文包放在座位前的长桌上，有的戴上眼镜，有的查看桌上的文具。

紧接着，法庭书记员，一位从会审公廨借来的职员，带着10位陪审员和2位候补陪审员，从平台左侧的一道小门进入大厅，登上陪审席，引得旁听席上的人们停下交谈，目光全部转向那里。陪审员和候补陪审员们一本正经地坐下，不屑朝旁听席看一眼。他们都是抽签选出来的，表面上，一致抱怨放下各行各业的本职工作，浪费时间来做这个跟自己毫不相关的陪审工作，心里头他们都洋洋得意，自认为在做一件伟大的事情。

接着，被告和证人们由法警带领或押着，从平台右侧的一道小门进入大厅。

证人共有7位，有穿日本制服的学生，长袍马褂的老绅士，戴眼镜的账房先生，和为出庭临时穿上长衫的茶房。

两位被告，一老一少，在被告席坐下。老的那位是前山阳县县令姚荣泽，50多岁，

前额和眼角布满皱纹，棉袍显得过大，因为他在过去一个月里瘦了许多。年轻的那位是据说在命案里首先动手的凶手余尔，20来岁，脸膛黝黑。两个被告的目光相似，都流露出一丝不安和怨恨。

旁听们正在对证人和被告目不暇给、评头论足的时候，两位法警打开平台上的中门，高声喊道：

“审官团入席！全体起立，肃。。静！”

三人组成的审官团，由主审官陈贻范领头，穿着领口袖口都镶金线的黑色法袍，走出中门。然后，陈贻范居中、容定居右、蔡寅居左，在铺绿呢的长桌后坐下。在他们之后，法庭书记员和起诉官在各自小桌后就座。

41岁的主审官陈贻范在上海弃清独立前，刚从满清驻英国公使代办职位上退下来，闲居上海，经英国林肯律师学院的学长伍廷芳推荐，参加中华民国临时政府。他长着一张国字脸，蓄浓密的八字胡，抬高的眉宇下目光炯炯，不怒自威。他先查阅法庭书记员递给他的几张纸，向后者轻声提了几个问题，得到满意答复，然后，他拿起桌上的小木槌，朝木槌的托子响亮地敲一下，用苏州口音的官话向全厅宣布：

“控告姚荣泽指使他人杀死周实、阮式一案现在开庭！本案是中华民国成立后第一件由司法部组建特别法庭审判的案子，这是一件史无前例的案子！我代表审官团要求出席本庭的各方：控方、辩方、律师、陪审、旁听，都用诚实、严肃、文明、守法的态度，对待本案的审判，如有违背，任何一方必须承担法律后果。对于本案的审、决、判，审官团和陪审团的职责是这样分工的：呈审官容定负责开庭期间的审；呈审官蔡寅负责对审复核；陪审团负责决断辩方，也就是被告方，是否有罪；我，主审官陈贻范，根据陪审团的决断，负责判。现在，开始本庭第一项动作，请各位陪审员作守法宣誓。”

陈贻范朝法庭书记员点点头。

头法梳得溜光的书记员捧着10本一模一样的《六法全书》中的《民法》走下平台，

来到10位陪审员面前，将10本书分别放在给陪审员写字作记录用的桌子上，然后请陪审员们站起来。

“请各位把左手放在这本书上，举起右手，手指并拢，跟我念，念完后大声报上自己的名字，对，就是这样。。。现在开始，我念一句，你跟一句：我向特别法庭发誓，在审判本案时。。。 ”

“那人是谁？”一个叫叶惠钧的陪审员打断书记员，手指律师席上的辩方律师。

“那是巢堃律师。来，我们从新开始：我向特别法庭发誓。。。 ”

“我反对他当辩方律师！”叶惠钧声音高了起来。

“叶先生，让我们起完誓后，有话再讲，好吗？”主审官陈贻范和气地说。

“不行，那个巢堃律师不许我们都督府的另外四个人来抽签，”叶惠钧用全大厅都听得很清楚的高嗓音对审官席说：“不把他赶出法庭。我不起誓！”

全大厅哄闹起来。

“叶先生，巢堃先生是辩方律师，如果他觉得某个候选抽签人对被告有偏见，有权阻止那个人参加抽签成为陪审员，控方律师对原告有偏见的候选人也是那样做的。那样做，没有不妥呀，”主审官陈贻范明确地回答。

“不是我们都督府的人有偏见，是巢堃偏袒被告，不赶走巢堃，我不干陪审员了！”叶惠钧的声音盖过大厅的哄闹声。叶惠钧是上海高行镇人，上海独立时和陈其美一起攻打江南制造局，现任沪军都督府参谋。

“叶参谋，请稍安，巢堃先生是辩方律师，偏向被告是他的职责。是非曲折，经过审讯，自然水落石出。你不要再说了，再说会触犯法庭规矩。先完成起誓，好吗？”呈审官蔡寅劝道。蔡寅非常担心好不容易抽签当选的叶惠钧退出陪审团，因此减弱激进派在陪审团里的声音。

“哪天巢堃滚了，我再回来当陪审。”叶惠钧率性地说。

“叶先生，这样不妥，”容定试图用法律常识劝阻叶惠钧，“陪审员必须全过程出席审讯，在履行决案时，才不会因资料不全作出误决。你这一走，就回不来了。”

“回不来又怎么样？我不干了！”叶惠钧气鼓鼓地走下陪审席，穿过旁听席的左侧走廊，大摇大摆地离开大厅。

对于这件意外的插曲，坐在旁听席第三排的柳亚子事后是这么评论的：“陪审员叶惠钧要求发言，神情激越。似为反对巢堃而起。顾词不达意，令听者莫名其妙。裁判官又中止其词，遂忿忿告退。质美而弗学，斯人之谓欤！陪审员尚无发言之权，裁判官不应许之。既许其发言，即不应中止。此举未免进退两意者。陪审制度，此次为破天荒，固不能无缺点欤！叶惠钧告退。裁判官蔡寅主张挽留，而容定则许其告退。一国三公，吾谁适从！”

主审官陈贻范使劲摇了一阵手铃，大厅才安静下来。法庭书记员请一位候补陪审员登上正式陪审员的座位，和其他各位陪审员一起完成宣誓。

“念起诉书。”陈贻范对起诉官发令。

下面半个小时，从南京司法部来的起诉官用纯真的官话宣读了几十页长的起诉书。内容大意是去年11月初青年学生周实、阮式受同盟会和南社指派，到山阳县发动起义，占领山阳县，在此期间，前清山阳县县令姚荣泽加入起义，被当地人推为民政长。但是姚荣泽首鼠两端，几次逃避出席革命会议，受到周实、阮式的责问。11月17日，姚荣泽约周实开会，结果本人没有出席，却指使外甥余尔代替自己出席，在会场上杀害周实，会后又纠集团勇杀害阮式，并将周阮的遗体剖胸开膛，手段极为野蛮。更气愤的是，事发后，姚荣泽和余尔逃离山阳，希望侥幸脱身。对这样的凶犯，不予法律极刑制裁，何以告慰周阮两英烈？何以平息革命同志的义愤？

在听起诉书的过程中，被告姚荣泽低下头，不断擦去前额的冷汗，他的名字在起诉书里提到47次之多。他的外甥，被告余尔不停地在法庭提供的纸上写着，不知他是在记录起诉书里的要点，还是靠胡乱书写，减轻神经压力。

于此同时，旁听席第一排里不断传出周阮两家亲属的低声轻啜。

念完起诉书后，法警让被告们在起诉书上签字。台上，主审官陈贻范示意容定开审。容定戴上夹鼻眼睛，打开皮封面的本子，传控方证人上场，由自己和控辩方的律师按序分别对控方证人作诘问。

按照控方首席律师金泯澜的精心安排，控方出场的第一个证人是一位姓罗的同学，他才18岁，去年11月初随20来岁的学长周实、阮式到山阳县发动革命。11月17日那天，罗同学和另一位同学跟随周实去魁星楼开会，会上周实遭到杀害。

在核对罗同学的身份、出命案的地点、当时在场的其他人后，容定问：

“罗同学，你能在这间屋子里指认谁是杀死周实先生的凶手吗？”

“就是他，”罗同学指着被告席上的余尔。

“我冤枉哪！”余尔应声大叫。

“余先生，肃静！会论到你说话的，”容定喝止余尔，然后问罗同学：“请告诉本庭被告余尔是如何动手的。”

“用刀子，用手枪。”

“请详细一点。”

“那天，到了魁星楼的阁楼后，余尔出来接待周学长，说他的舅舅姚大人身体不适，不能来开会，所以由他代表。然后，他把周学长带进阁楼，说有机密相告，把我和王同学（指指另一个学生证人）留在门口，把门关上。过了一会儿，里面的声音突然增高，紧接着，我听到周学长大喊‘你敢！？’，几乎同时传来一下劈柴一样的声音，和一阵手枪声！我和王同学破门而入，看到周学长躺在地上，鲜血满身，余尔一手握着滴血的刀，一手提着枪管冒烟的手枪，举枪对着我们。我们夺路逃出来，躲了一个晚上，第二天，听说阮学长也在家里被杀。”

旁听席传来周阮两家亲属的高声啜泣。主审官要法警前去安抚。容定合上皮封面的

本子，表示自己已问完，请控方和辩方律师诘问罗同学。

控方首席律师金泯澜的问话集中在确定是姚荣泽邀请周实去魁星楼开会的，开会的理由是商讨山阳县的财务。结束诘问前，金泯澜问了最后一个问题：

“罗同学，出事后，你和王同学为什么没有立刻去阮式学长家报警？”

“我们学生队一共才76个人，姚荣泽的团勇有400多人，我们是从魁星楼后门逃出去的。街上到处是团勇，我们根本无法去阮家。”罗同学说着眼眶发红。

金泯澜鞠躬表示问话完毕，礼貌地示意辩方律师巢堃上场。

辩方律师巢堃，跟金泯澜是留日的法科同学。他修着整齐连腮胡子，黑色法袍显得很宽大，个子不高，声音却异常洪亮。他接手这件看起来胜算不大的官司，并不意外，因为他的专长就是在法庭上替看起来毫无希望的一方反败为胜。

巢堃对罗同学和王同学的盘问开始于确定罗王两同学是山阳县的邻县人。他的最后一个问题是：“罗同学，据你所知，贵学长周实、阮式在案发前，跟被告山阳县令姚荣泽吵过架吗？”

“有。案发两天前，我们随阮式学长去姚家，要姚荣泽向学生队缴出县里的钱粮账目，开始姚不肯，阮学长教训他后，才答应3天后缴出来。”

“怎么教训？”

“阮学长拔出枪说，不缴钱粮，军法从事。”

“谢谢，我的问话完了。”巢堃向审官团鞠躬后，退回原座。

控方首席律师金泯澜安排的下一个证人是案发地点魁星楼里招待客人的茶房。他向容定叙述的证词是案发那天下午，他确实看到周实带着罗、王两个学生兵由余尔陪同到阁楼去开会。然后不久，他就听到枪声和看到两个学生兵冲出团勇包围逃离现场。

对于茶房，金泯澜的问题是团勇什么时候到达现场的。

“枪响之后，突然看到阁楼外都是团勇。”茶房回答。

轮到巢堃发问茶房时，他的问题更简洁：“魁星楼的阁楼是朝东还是朝西？”

“朝东。”

“下午时分，日光从哪个方向照入阁楼？”

“不知道，阁楼没有窗。”

“谢谢，我问完了。”

控方证人向法庭提供的证词完结后，容定传被告姚荣泽作答辩。

姚荣泽站立起来。他显然已经摆脱审讯刚开始时的那种紧张情绪，镇定地望着审官席上的容定。

“被告姚荣泽，本庭起诉你指使他人杀死周实、阮式二人，对此，你如实告诉本庭，是否确有其事？”

“我没有指使人杀死周实。出事那天，我听家仆告知后才知道周先生在魁星楼遇害。”

“那么阮式呢？”

“周先生遇害后，我怕阮先生误会，亲自上阮府去解释，阮先生不听解释，和我部下发生冲突，结果使阮先生丧命。发生这样的惨剧，我很痛心没有管好部下。但是，我没有故意指使人杀害周阮两先生，这是事实。。。”

“骗子！”，“说谎！”，“杀人犯不要脸！”旁听席上响起一片骂声。主审官一边摇铃，一边挥手让法警去弹压愤怒的“南社”旁听观众。

容定和蔡寅交换意见后，请控辩双方律师诘问姚荣泽。

金泯澜抖出早已准备好的一长串问题，诸如，姚荣泽如何解释他邀请周实去魁星楼开会，临时却让自己的外甥余尔出场？如何解释出事后，那么多团勇那么就出现在命案现场？如何解释如果姚荣泽是清白的，为什么他选择逃离山阳县，而不是到革命军的都督府把事情讲清楚？

姚荣泽的回答是这样的：他根本没有邀请周实去魁星楼开会，所以不存在他要外甥

余尔代表自己去开会的事实。那么多团勇及时到达现场，是平时他训练有素因此团勇们反应迅速。他选择逃离山阳县，是因为有一段时期，革命军政出多门，他根本不知道该向哪处都督府投案。

姚荣泽的回答在旁听席上引起一番嘘声和跺脚声。

辩方律师巢堃只问了姚荣泽一个问题：“你有什么证明，你没有派外甥余尔代你去魁星楼开会？”

“我外甥余尔出事那天，根本没有去魁星楼，这就是最好的证明。”

不仅是旁听席，整个审官席和陪审席上的审官和陪审员都露出异常惊讶的神色。

容定在皮本子上写下一行字，让姚荣泽坐下，换余尔作答辩。

“被告余尔，本庭起诉你去年11月17日在魁星楼杀害周实先生，对此，你从实告诉本庭，是否确有其事？”

“没有此事。去年11月17日那天，我照常去钱庄上班，看到街上一片混乱，问人以后，才知道周先生在魁星楼死了。此事与我完全无关。”

“你一定记得刚才有三位证人指出在11月17日那天看到你在魁星楼，你有什么证据证明你没去过魁星楼？”

“我有证人证明我那天下午一直在钱庄里。”余尔用手指指身后的证人席。

审官席、律师席、陪审员席、和旁听席上所有的目光都随余尔所指，看着证人席上的三位长袍马褂的老绅士，和一位戴眼镜的账房先生。

显然，被告余尔是否在命案现场成了本案的关键。如果，当时余尔根本没去魁星楼，那么对他和背后指使他的姚荣泽的起诉，就会像沙滩上堆起的城堡，被一阵潮水冲得干干净净！

容定要余尔继续站着，暂止发言。同时传余尔指出的证人们一一前来，提供他们的证词。

余尔的证人是三位在11月17日下午到余尔工作的钱庄去取存钱的当地乡绅，和一位钱庄的账房先生。

乡绅们拿出标明日期的单据，证明11月17日那天，他们确实去过那家钱庄办事，然后他们用不同的表达方式，回答容定，他们在那天下午的不同时段，都亲眼看到余尔在钱庄那里上班。最后，钱庄的账房先生拿出余尔上班签到的记录本，证明余尔那天整个下午都在钱庄里。

这些证人的出现对控方律师们来说太意外了，控方首席律师金泯澜反复盘问他们后，没能找到丝毫站不住脚的地方，只好要求容定暂时休庭，等控方律师团整理新的资料后，重新开庭。

“不，我反对此刻休庭！”辩方律师巢莛以得胜者的姿态说话。“我有重要申诉告知审官。”

“允许你发言。”陈贻范说。

巢莛离开律师席，走到审官团的平台下，用大厅各个角落都能听清楚的声音说：

“尊敬的审官们，陪审员们，事情已经很清楚。我的当事人，姚荣泽和余尔先生在本案里是清白的！去年11月17日那天，周实先生在山阳县魁星楼被人杀害了，但是凶手不是余尔，更不存在姚荣泽的背后指使。杀害周实先生的凶手另有其人！为什么这样说呢？魁星楼的茶房说他看到余尔先生，可信吗？那是在11月下旬，日照很短的日子，阁楼朝东，没有窗户，在那种光线里茶房不会看错人吗？而两位学生朋友么，他们为周先生报仇心切，情绪值得尊敬，不过他们都不是本地人，在光线不足时，更容易看错人，对吗？所以他们的证词都不可靠。而我当事人的证人们，他们证明余尔先生那天下午身在钱庄，没去魁星楼，却是铁证如山！事发后，姚荣泽先生去阮式家作解释是完全合情合理的，因为阮先生不久前曾用军法从事威吓过姚先生，出了周先生的命案后，姚先生能不担心阮先生误会吗？因此，姚先生不得不去阮家解释，结果很不幸，同阮先生发生冲突，使阮先生去世。对于

阮先生的死，姚先生是有责任的，那是一种自卫过当，而不是起诉书上说的蓄意指使的谋杀。为此，我代表我的当事人要求陪审员先生和审官先生，对被告余尔先生，因与本案无关，立即给以释放；对被告姚荣泽先生，以自卫过当的事实，让他承担法律责任，请各位陪审员、审官明察。”

巢堃回到律师席，审判大厅出奇的安静。

审官们在平台的长桌后商议一番，觉得很难对巢堃的要求给予明确回答，最后主审官陈贻范宣布：“今天审讯到此为止。明天请控辩双方律师来同审官团开会。下次开庭时间，下周一公告宣布。现在散庭。”

法警再次高喝全厅起立后，容定取下夹鼻眼镜，收拾好记录的资料，跟随蔡寅、陈贻范，离开人声鼎沸的审判大厅，去到平台后面的休息室。

从下午两点开庭到现在，已经过去4个小时。审官们疲惫的身体都在发出同一个信号：商讨下一步该怎么办之前吃些东西，补充体力。他们很欣喜地看到市政厅的茶房们端着放热毛巾、天台密橘、双色银丝饺、和莲子羹的福建漆盘走进来。在最后一个漆盘里，孤零零地躺着一个大信封。

“这是林行规律师送来的。”茶房说。

“林律师他人在哪？”容定问。

“刚走。”

陈贻范一边拿起热毛巾擦脸，一边给容定使了一个“打开看看”的眼色。

容定打开信封，看到里面是控方律师林行规（林肯律师学院学弟）从山阳县收集到的两件新证据。

第一件证据是山阳县验尸官几个月前对周实遗体所做的验尸报告。

容定看完那份验尸报告，对在喝莲子羹的蔡寅、陈贻范说：

“好消息。案情虽然错综复杂，有些方面已经清晰。”